



世界贸易组织法律与实务教学研究文丛



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

Discussion As A Teaching Method: Theory And Practice

■ 杨国华 /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世界贸易组织法律与实务教学研究文丛



Discussion As A Teaching Method: Theory And Practice

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

■ 杨国华 /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杨国华著.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14.6
(世界贸易组织法律与实务教学研究文丛)

ISBN 978-7-5615-5149-3

I. ①讨… II. ①杨… III. ①世界贸易组织-贸易法-教学法 IV. ①D996.1-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40169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编:361008)

<http://www.xmupress.com>

xmup@xmupress.com

厦门市金凯龙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5.5 插页:2

字数:605 千字 印数:1~1 200 册

定价:5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营销中心调换



世界贸易组织法律与实务教学研究文丛

总 主 编： 杨国华（清华大学）

张晓君（西南政法大学）

执行主编： 王 衡（西南政法大学）

陈雨松（商务部条法司）

献给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

讨论式教学法，在西政破土发芽，在外面经历风雨，后来又在西政长成小树了！

——摘自本书《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基础——我对讨论式教学法的探索过程》

作者简介

杨国华,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曾任商务部条约法律司副司长。199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博士学位。

在商务部工作18年,先后从事国际贸易法、国际投资法、国际经济合作法、国际知识产权法和WTO法等实务工作,其中主要负责涉及中国的WTO争端解决案件处理和中外知识产权交流工作。参加的国际多边和双边活动包括:中国加入WTO谈判,亚太经合组织(APEC)知识产权工作组会议,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UNCITRAL)会议,国际统一私法协会(UNIDROIT)会议,中美商贸联委会(JCCT)和战略与经济对话(SED)会议,中欧高层经济对话(HED)会议。

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99年9月,被北京市法学会评选为“优秀中青年法学家”。

著作:

- 一、《美国贸易法301条款研究》(法律出版社1998年版);
- 二、《中美经贸关系中的法律问题》(经济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
- 三、《国际环境保护公约概述》(人民法院出版社2000年版);
- 四、《中国加入WTO法律问题专论》(法律出版社2002年版);
- 五、《WTO争端解决程序详解》(中国方正出版社2004年版);
- 六、《中国入世第一案——WTO美国钢铁保障措施案研究》(中信出版社2004年版);
- 七、《中国与WTO争端解决机制专题研究》(中国商务出版社2005年版);
- 八、*WTO Dispute Settlement Understanding: A Detailed Interpretation*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2005年版);
- 九、《中美知识产权问题概观》(知识产权出版社2008年版);
- 十、《WTO的理念》(厦门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 十一、《探索WTO》(厦门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 十二、《WTO中国案例精选》(厦门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 十三、《探索WTO》(二)(厦门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参与编写的著作:

- 一、参与翻译《戴西和莫里斯论冲突法》(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外国法律文库”之一,1998年版。全书共140万字,本人承担70万字);
- 二、参与编写教育部统编法学14门核心课程教材之一《国际法》(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
- 三、参与译校《世界贸易组织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法律文本》(为国内最权威译本,



法律出版社 2000 年版)；

四、参与编写《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知识读本：(一)世界贸易组织基本知识》(江泽民同志题写书名，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

五、参与译校《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法律文件》(为国内最权威译本，法律出版社 2002 年版)；

六、参与编写《知识产权学习读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4 年版)；

七、参与编写《全国干部学习专业知识读本：知识产权基础知识》(全国干部培训教材编审指导委员会组织编写，人民出版社 2004 年版)；

八、参与编写普通高等教育“十五”国家级规划教材“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国际经济法》(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 年版)；

九、参与编写《为了广泛的贸易利益：中国作为第三方参与世贸组织案件精析》(中信出版社 2006 年版)；

十、参与编写《WTO 与中国：法治的发展与互动——中国加入 WTO 十周年纪念文集》(中国商务出版社 2011 年版)；

十一、参与编写《世贸组织规则博弈——中国参与 WTO 争端解决的十年实践》(商务印书馆 2011 年版)；

十二、参与编写《入世十年 法治中国——纪念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十周年访谈录》(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

十三、参与编写《日内瓦恹恹岁月——中国常驻 WTO 代表团首任大使孙振宇口述实录》(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

十四、主编《法学教学方法：探索与争鸣》(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十五、参与编写《世界贸易组织法：理论、条约、中国案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3 年版)

其他著作：

一、《行色匆匆》(游记，中国旅游出版社 2000 版)；

二、《论语人生》(读《论语》心得，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6 年版)；

三、《美国纪事》(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9 年版)。

一座法律教学与研究的宝库

中国加入 WTO 十周年,给我们提供了 16 份争端解决裁决报告。这些报告不仅对中国与美国和欧盟等其他 WTO 成员之间的贸易争端作出了裁判,而且向我们展现了一系列精彩的法律分析。例如,采取“保障措施”,应当如何对“未预见的发展”进行分析?《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定》中的“公共机构”,是指“政府控制”的机构,还是“履行政府职能”的机构?对中国的产品同时采取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为何要考虑“双重救济”问题?为何美国有关行政部门拨款的法案属于“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为何专家组认定欧盟单独税率的规定不符合《反倾销协定》,而上诉机构又是如何“基于不同理由”维持了专家组裁决?在针对中国产品采取“特殊保障措施”时,应当如何分析进口与产业损害之间的因果关系?再如,中国对构成整车特征零部件的税收为何属于“国内费用”,而不是“普通关税”?中国知识产权法律中的刑事门槛为何没有违反《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第 61 条的“商业规模”之规定?《中国加入 WTO 议定书》承诺中的“sound recordings”,为何既包括物理形态(CD、DVD)也包括电子形态(网络音乐),而上诉机构又如何解决了一个“复杂的法律问题”,即议定书承诺能否援用 GATT 第 20 条例外的问题?但在另外一个案件中,为何中国关于出口税承诺又无权援引 GATT 第 20 条例外?

在这些法律分析中,专家组和上诉机构不仅对案件事实(“措施”)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和准确的归纳,而且对相关法律,即 WTO 协定的相关条款进行了明确的解释。更为重要的是,对于“法律为何适用于案件事实”,裁决报告中有充分翔实的论证,常常达到几十页的篇幅!这些是真正意义上的法律分析,体现了法律的严谨和理性。

WTO 中涉及中国的争端解决裁决报告,只是 WTO 裁决的一小部分。自 1995 年成立以来,WTO 争端解决机构已经作出了 200 余份裁决报告,有更多更为精彩的法律分析。

而且,随着全球化和各国经济贸易交往的增加,WTO 争端解决裁决报告的数量还在不断增加……

WTO 裁决报告仿佛一座宝库,亟待法律教学和研究的挖掘。

法律教学应当使用 WTO 案例,因为研读这样的法律分析,学生必定会得到很好的法律训练。此外,对于中国是当事方的案件,裁决涉及中国的贸易法律和政策以及中国的经济利益,因此使用这些案件教学是饶有趣味的。对于中国并非当事方的案件,由于它们涉及国民待遇、最惠国待遇和取消数量限制等重要的国际贸易规则,覆盖了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和知识产权等主要的国际贸易领域,而中国作为一个贸易大国,有短期或长期的利益,因此使用这些案件教学,不会让学生有“事不关己”的“陌生感”。这也契合了国家实施卓越法律人才



教育培养计划的要求,有助于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法律事务和维护国家利益的涉外法律人才。而对于研究者,研究这些案件所涉及的国际规则和中国利益,提出对策建议,对中国法律 and 政策的制定以及“全球治理”的参与,都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更为重要的是,这些裁决得到了 154 个 WTO 成员的充分尊重,按照 WTO 的法律程序得到了执行。法律的权威在这里得到了体现。法律是管用的,能给法律的学习者和研究者带来无穷的动力,也为我国建设法治社会提供了借鉴。

开启这座宝库的大门,只需举手之劳:钥匙就是每个人手中的鼠标,只要对着 WTO 官方网站轻轻一点,全部案例就会出现在屏幕上!我们这套丛书,不过是在为这座宝库做个广告。

是为序。

商务部条约法律司副司长 杨国华

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院长 张晓君

2012 年 3 月 31 日

理想的课堂

每一位老师,可能都会希望,自己的课堂是这样的情景:同学们课前认真预习,课堂积极发言,课后认真复习。每一位老师,可能都会希望,同学们通过自己的课堂,能够增加知识、提高能力和培养品格。不仅如此,每一位老师,可能都会希望,自己在课堂上也是快乐的、有收获的。

本书的“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一文,就介绍了这样的课堂。在这样的课堂上,同学们投入了极大的热情,释放出极大的能量,以至于老师情不自禁参与其中,物我两忘。而本书的“收获——对北师大法学院 WTO 专题课调查问卷的分析”一文,则汇集了同学们的课后评价,满篇都是以下摘录的字句。

这是一个理想的课堂,教育之目的得以实现的课堂。同学们不仅学到了有用的理论和知识,训练了口头表达和严谨思维能力,而且培养了认真倾听、合作学习等优秀品格。

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理想的课堂是如何实现的?本书的内容,就是从课程理论、课程技巧、课程实录和课程评价等四个方面,讲述了这样一个过程。

2014年6月5日

附:学生课程评价摘录

“学生发言是互相启发的讨论式。同学们主动站起来发表观点,没有绝对的对错,锻炼了表达能力的同时,互相启发与促进。”

“老师把课堂的主导权交给学生,由学生主动学习、主动探讨,大家在相互激烈争论中擦出智慧和理性的火花,充分调动了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

“考验学生在课堂上的反应能力和表达能力,当然还有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其次是课堂氛围很好,用心准备过的学生会争取在其他人发言时找出观点和漏洞,然后站起来陈述自己的观点。”

“同学们可以向老师、向其他同学提问,也可以互相回答、阐释、辩驳,可以通过自己喜欢的任何一种方式表达自己的观点——画图表、举例子、打比方……”

“采用独特的课堂讨论学习法将学生和老师之间的距离拉近,极大地提高了同学们在课堂上的积极性。每一堂课的讨论内容都需要每一位同学在课前认真预习相关内容,这也为同学们提出了较高的要求,是提高同学们学习能力的重要手段之一。”



“本课程更重视学生的想法与表达,甚至可说是主要由学生根据所想、所得,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很能启发我们思考,并锻炼语言表达能力。”

“让学生自己学习、互相学习。学生真的是来到课堂上学习的,而不仅仅是给个耳朵听课的。”

“同学们是在自己学习——提出问题——相互讨论中解决问题——课后研究的过程中不断学习知识,提升能力。”

“使得学生可以有机会以及有勇气表达自己的观点,不必担心自己的发言而承受不当的感受。教师与学生之间的平等对话则给了学生更大的信心,进而激发起学生更大的学习兴趣。”

“对要学的内容有一定的思考,是带着自己的想法和疑问来上课。”

“老师和同学处于一个平等的位置。课堂气氛很活跃,大家互动地很好。每个人都可以自由地表达自己的想法。其他人或支持或反对或提出自己新的看法,课堂气氛很活跃,内容也很充实。”

“这种自由讨论、互相学习的氛围很好,是一种令我产生兴趣、愿意表现自己想法的一种激励氛围。这种上课方式还能够激发我们自主学习的兴趣和动力,拓宽自己的知识范围,巩固知识,查漏补缺。还有就是能够让大家相互融合,相互了解,通过课堂拉近了大家的距离。”

“在以学生讨论为主的课堂上,课前准备的认真程度直接影响课堂上的表现。上课之前,英文材料看不看,看一遍还是看两遍、三遍,有没有阅读相关的研究资料、法条等等,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你对问题的熟悉和掌握程度。课堂上,学生采取举牌发言方式展开讨论,那么谁下的功夫多、对问题把握得深,谁就有发言权。就我个人而言,如果草率准备便匆忙上阵,会感到整堂课不知所云,时光漫漫。如果经过精心的准备和研究,便能够在同学面前发表更为准确和深入的见解,从中所获得的成就感和价值感无以言表。”

“这里法律人很有用,能够通过自身能力去影响裁判结果;这里有挑战,英语、逻辑、表达等等均构成学习的障碍,也激发征服的热情。”

“这些认识的形成同样发生的讨论之中吧,有些同学的观点很吸引人,会启发你,你的思维情不自禁地跟着走了;还有些同学时不时会提出比较打破常规的问题,逼着你去反驳它,形成自己对特定问题的思考和体会。”

“这门课的形式督促大家课前阅读材料,课堂参与度比较高,大家说的话都能听懂,听不懂的交流起来也比较方便。”

“在这个课堂上,我们有机会理性地、心平气和地去表达观点、提出质疑、讨论争辩,感觉很好。”

“一次次地被专家组和上诉机构的一些分析思路所震惊,感受到了他们逻辑的严谨程度,说理的严密程度,确认令人折服。”

“同学们课堂上讨论的问题我很感兴趣,特别是从案例中抽象出来的法律问题,大家越讨论越深入,无论是在分析问题的方法上,还是在对法律知识和术语的认识上,都带给我很大的启发。”

“通过本课的学习,一群本科生已经能够达到自己看材料、选题、组织讨论、得出结论的

地步。虽然基础知识上仍无法与研究生相比,但这种集体研究的方法已经成型。这令我这个局内人既欣喜又惊异。”

“集体研究、集体讨论,涉及到人与人之间如何互相作用,才能在思想、智慧上实现合作共赢的问题,而这毫无疑问是最顶尖的人类社会活动。”

“实际上,每次看过材料过后,我自己会提出各种问题,而为了搞懂这些问题,我又必须去查阅课本、搜索论文、寻找法规及解释,甚至还要钻研语法。一周之内,通过这种链式反应,我吸收的知识,甚至远大于常规课程中一个月所讲授的知识。”

“与同学的交流让我受益匪浅。我从来不知道我们班的同学的思维如此敏捷与活跃,与同一级别的一起聊、一起思考,虽然常常会‘歪楼’,但仍然让人激动无比。”

“如果课前不主动学习、思考,课堂上就会‘如坐针毡’,完全不知道说什么,也听不懂同学们在讲什么。”

“这种课程能增强同学间的了解。”

“在这里,每个人的观点无论是怎样的都会得到尊重。问题的思路很活。不像传统课程只有一个答案那么死板。在这里,大家的想法得到自由发挥。课堂气氛很轻松、很活跃。”

“最大的收获,我觉得是能更加明白如何去学习一门课程,更加明白掌握一门课程不仅仅是了解课程知识,更多的是自己能够去思考,对课程里的知识能有自己的想法,提出疑问并自己探询结果。”

“我就必须将混乱的思维和表述概括得清晰简练,使自己能够明白正在发生的状况,在这个过程中我倾听、学习、概括、吸收。”

“最大的收获仍是发现自己的热爱。”

“讨论式教学,学生有机会接触大量案例,一方面了解专家组和上诉机构的裁判思路,领悟法律推理的魅力,让心中的法学思维开出花;另一方面,学生在讨论中观点相互碰撞,冲击,纠正,相互学习对方身上的优点,学会了倾听和分享。”

“参与课堂的有学者、实务工作者、优秀的学长以及我们班的同学,不同的水平、视角和立场使我们的课堂异彩纷呈,十分火热。在这种热烈的气氛中我能够领略别人的风采,从别人身上看到很多优点,找到很多学习的榜样。”

“在法律层面对相关的(无论是法理上还是法律规定上)内容有了极大的收获。”

“通过对案例的讨论,抽象出很多有意义的法律问题,如:法律模糊性问题、WTO 先例的效力问题、法律解释问题等等。通过对这些法律问题的思考,让我更加深了对一些法学知识的认识和理解。从实际案例到法律问题的过程,也让我感受到了逻辑分析的魅力和法律推理的魅力。”

“与同学的交流让我受益匪浅。可以说这门课让我更加了解我的同学了。”

“法律思维能力得到提高。从每个案例中都可以抽象出一些法律点。同时,通过阅读专家组报告和上诉机构裁决,可以让我们看到他们是怎么看这个案子的。条分缕析,环环相扣。法律是一门说理的课程。”

“珍惜的时光总是过得很快,转瞬间这门课已经结束了。回顾整个课程,虽然付出的比较多,但收获的更多。从最初必须频繁查字典,一句话看几遍,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能勉强读懂英文材料到可以迅速、流利并更准确地领会材料的内容,我发现自己的英语阅读能力和



专业英语的水平有了一个较大的提高；从最初不敢、不愿表达自己的观点到后来积极、主动阐述自己的意见，我发现自己渐渐地不再惧怕在公共场合讲话；从最初表达的含混不清、支支吾吾到后来能流畅的表达自己的观点并勉强让人听懂，我发现自己的表达能力似乎有了一个意外的提升；从最初对 WTO 除名字之外的一无所知到能随口讲出许多专业名词并知道一些原理、解释规则，我发现在国经课堂上学 WTO 法竟毫无压力，原来自己已经入门了；从最初不愿看材料到后来期待看材料甚至自己主动查找相关资料，我发现自己有重新找回了学习的乐趣；从最初自己一个人学习、课上分享观点到后来课前课后与同学们的热烈讨论，我发现同学之间居然形成了一个奇怪的‘学习圈’，人人都乐于分享。这门课带给自己的远不止这些，还有许多说不清、道不明的收获。我只知道这门课在我大学的所有课程中即使不是最有意义、最有启发性的课，也是非常有意义、非常有启发性的一门课，而且也必将成为记忆最深的一门课。或许在多年之后大学所学的所有东西都淹没在了记忆的长河里，我仍然会记得在浮躁的大三下学期的每周六早上同学们都准时到场做‘小白鼠’，上一门‘只听过却从未上过’的‘讨论课’。”

这样的学生怎么教啊?!

最近几年,我有机会在一些大学讲 WTO。这些大学有西南政法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武汉大学、复旦大学、华东政法大学、吉林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对外经贸大学、外交学院、国际关系学院、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北京师范大学、南开大学等,学生有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生。此外,我还在北京律师协会和法官学院等讲过 WTO。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我在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和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主持了一个学期的“WTO 专题课”,分别给研究生和大三学生讲 WTO。这些课程,基本上都是“讨论课”。不仅如此,我还有机会就法学院教学方法的问题,与众多老师进行过讨论(这些讨论的记录已经汇编出版:《法学教学方法:探索与争鸣》,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在这些教学活动的基础上,我提出了一种“讨论式教学法”。具体而言,“讨论式教学法”是以人本主义为指导思想,师生作为学习共同体,围绕特定主题进行研讨,从而增加学生的知识和培养学生的思维的教学方法。“讨论式教学法”由学生课前阅读、课堂讨论、课后研究三个环节组成,其中课堂讨论环节,以学生发言和辩论为主,教师只是讨论的主持人和促进者。这种方法的使用,获得了学生的广泛好评。汇编在本书中的,是我教学实践的一些记录。

以下内容,摘自我与一些老师讨论教学法的邮件。

附件一:三位同学的邮件

同学一:

对于您的问题,首先,我留意到李森导师之前有提过教学以培养“独立思维”为主,也提到“批判地理解”。故如果我没理解错,李森导师引用维基百科上“critical think”定义,他意欲解释的是“批判性思维”,而不是“独立性思维”,毕竟“critical thinking”就是批判性思维的标准译法。

其次,我觉得这两个概念也不容易混淆。正如李森导师引用中所提到的,很多学者专家都对批判性思维作了各种定义,但大概都相似,一般都认为“批判性思维”是基于充分理性和客观事实而进行理论评估与客观评价的能力和意愿,而并非受主观感情左右或无事实根据的臆想。而“独立性思维”则强调独立思考,不人云亦云。其反面就如孟子所言:“行之而不著焉,习矣而不察焉,终生由之而不知其道”。最近有本小书很流行,《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



究》，从其内容来看，唤醒人们的独立性思维，想必亦是作者的苦心之一。故我认为，“独立性思维”和“批判性思维”不容混淆，但后者显然应建立在前者的基础之上，而后者恰好是前者的体现。

前不久曾读过 M. 尼尔·布朗和斯图尔特·M. 基利合写的《学会提问——批判性思维指南》，在本书中作者就从语句的歧义、价值观假设、推理中可能存在的谬误、证据的可信度、统计数据的欺骗性、信息遗漏对结论的影响、怎样的结论才算合理等方面阐述了如何去批判性地思考他人的观点或提问他人。可见，批判性思维内涵较为丰富，外延也更广一些。

同学二：

最近几天浏览咱们实验班同学跟导师的邮件交流，各位真是旁征博引、字字珠玑，思维的碰撞让我受益匪浅。能有如此好的机会与各位高手“过招”我又岂能错过，因此不免想与各位聊一聊我心中的一点困惑，望各位导师和同学指点。这个困惑就是“我们究竟在急什么？”

这个困惑对我来讲开始于大二上学期，三年来每一次静心思考的时候总会觉得自己似乎想通了些什么，但一段时间之后又会回到混沌状态。这一次把我拖回混沌状态的有两件事：

第一件事，源于跟几个外校好友的小聚。其中的一个女生 Jessica 大四去欧洲交流了一年错过了自己的毕业论文答辩，因此读了个“大五”。第五年她用了半年时间全国背包游，半年时间找了一份实习，毕业之后进了重庆的 PWC。三个月前她拿到了新西兰的 working visa，于是辞职。另一个女生 Eileen 就读于川外外语系，大三去美国 work & travel 后决定休学一年体验美国。毕业之后先是到一家创意网站做 marketing 的实习再跳到了北京的奥美公关。还有一个女生 Vivid 毕业之后去非洲的 NGO gap year 一年，现在在申请美国 master。跟她们比起来我算是每一步都走得规规矩矩：本科正常毕业，实习都是“专业相关”，似乎没干过“出格”的事情。

第二件事，上个月末杨国华导师、冯雪薇导师及几位校内导师跟我们班同学开了一个班会。班会的一个重要议程是与各位同学讨论了自己写在简历上的兴趣爱好。这个话题固然轻松愉悦，但在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却大都表达：虽然这是我的爱好，但自己很久都没有碰了，至少这个学期没有时间来这样做一件事情。每天练字、写诗、习琴、作画本是一种理想的生活状态，可大家似乎都透露出了一种理想不敌现实的无奈：每天要上课、有作业、学院年级有安排，专业课、外语都得补，剩下的时间很难分给自己的兴趣爱好。因此，有同学问道：“我们现在做很多事情都带着一种目的性，在功利与爱好、理想与现实之间到底如何才能做到平衡？”

就是这两件事情，让我再次寻思：我们究竟在急什么？是的，很多时候我们想的是一套而做的又是另一套。例如，我们可能想过毕业之后去游历一年，却因为现实原因着急就业读研。我们可能想过利用研究生寒暑假去做自己想却没有时间完成的事情，转念一想又去报了技能考试或者找了专业相关的实习为以后的就业“铺路”。

平心而论，我就做过许多功利的事情。比如，毕业季本来联系了一个泰国的 NGO 准备去教书最后却还是老老实实考研。准备跟朋友一起去 work & travel，却为了让自己的简历好看选择了专业实习。刚进学校，就开始着急着毕业找工作需要考虑的东西：论文、项目、实

习、证书，唯独忘却了慢慢体验生活的初心，为了毕业为了工作为了现实而“着急”，想做的事情全部让位给了要做的事情。借用前晚跟实验班一位同学聊天时她形容自己的一句话就是：“感觉自己输给了现实。”

各位导师都是行业和生活的行家，因此才有了今天的成功。借此机会，我想请导师们对处于焦虑阶段的我们指点一二，教一教我们怎样才能将梦想照进现实。

同学三：

对于(同学二)的困惑，在我当初选择法学这个专业时就已体验过也纠结过。但我依然在这条道路上走了4年半的时间，也将继续走下去，并且痛并快乐着。

为什么说痛，因为这是条荆棘丛生的道路，是条艰辛的道路，或许我们需要付出得更多。而又为什么说快乐呢，我想因人而异，付出多少就会收获多少，这也是支撑我们走过这些年的原动力！或许有些人找到了所谓的原动力是什么，有些人还没找到，这是我们需要静下心来思考的。

说到思考，也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只是简单的大脑思维活动吗？不是的。就拿我自己来说吧，白天我的思考是急促的，不完整的，而到了夜晚，我的思考会是缓慢的，深入的，全面而周到的；当我处于快节奏的学习与生活状态时，我的思考会是片面的，功利的，带有目的性的；而当我放下手头的事，背起行囊，带上相机去旅行时，我的思考会是由衷的，广泛的，真情实感溢于言表。

谈到上一学期我的学习与生活历程，“急”这个字可以很贴切的形容之。我完全没有想到我的研究生生活会是这样的状态，许多件事情堆积在一个时间需要去完成，各种人生规划在这个时段不可避免地需要被排上日程。但当我前段时间行走于川西时，细细体会这一切，在脑海中慢慢回放这一切，内心充满了感激：感谢在我年轻的时候遇到了我的伯乐；感谢在我美好的年华有这么好的机会得以锻炼自己；感谢自己的坚持，感谢自己的感激之情。

所以，我们究竟在急什么？这个问题的答案不是别人可以告诉我们的，并不是别人的经历就是答案！也不是一时间就能想明白的，答案可能就在读一本好书的时光里，看一部精彩电影的时光里，走过一段奇妙旅程的时光里，也可能存在于一场好梦中。或许，我们需要做的是停下来，回头看看我们走过的路，省思我们为什么而出发。如果你现在觉得着急，那么你需要的应该是慢下来。

当我们羡慕于他人的经历，惊叹于他人的决定时，别人也在羡慕我们现在所拥有的一切。当我们瞭望眼前的风景时，自己已然成了别人眼中的风景。我们所坚持的，一定是值得坚持的，其价值需要发现。如果不能坚持，那请拿出让自己也惊叹的勇气去过得更好！

附件二：讨论课广告

同学们：

我的讨论课的特点是：大家课堂积极发言，由此带动课前认真阅读和讨论，课后深入研究。

上我的讨论课，对大家的短期就业、长期发展和人生幸福都是有益的。

一、短期就业

找工作需要面试和笔试。在我的讨论课上，是学生发言为主的。当着全班同学和老师的面，阐述自己的观点，或者为自己的观点辩护，有利于训练大家的口头表达能力，而清晰、



准确地表达自己的观点,能够在面试中获得较好的评价。

至于笔试,题目一般有知识类和分析类的。关于知识,在我的讨论课上,是反复讨论的,并且是大家自己在课前和课后主动阅读研究的,能够给大家留下深刻的记忆。关于分析能力,在我的讨论课上,经常使用案例,并且经常是同学之间的辩论,能够提高大家的分析能力。因此,我的讨论课,有利于大家提高笔试的分数。

总之,我的讨论课,从短期看,是有利于大家找工作的。

二、长期发展

在单位工作,要想有很好的发展,需要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包括解决问题的能力,团结协作的能力和充分表达的能力。在我的讨论课上,大家分析案例,辩论概念;同学们在课前课后相互讨论,共同学习。这样的学习过程,有利于培养大家的以上三种能力,在工作中脱颖而出。

三、人生幸福

在我的讨论课上,大家除了讨论专业,而且还会涉及文史哲等人文内容,以及政治经济心理等社会内容,因为大家对法律问题的讨论,必然会牵带出这些内容。因此,在我的讨论课上,大家充满了求知和探索的乐趣,会感到世界之大、学无止境。这样有利于大家形成不断学习的生活习惯,使得生活丰富多彩,进而不断提高自己的精神境界。这样的人生,才是幸福的。

目录

前言一 理想的课堂·····	1
前言二 这样的学生怎么教啊?! ·····	1

第一篇 课程理论

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从北师大的一堂课说起·····	1
讨论式教学法的理论基础——我对讨论式教学法的探索过程·····	9
讨论式教学法的三大问题 ·····	27
案例教学法初探——以 WTO 案例教学为例 ·····	32
学习共同体 ·····	38
我的教育学书目 ·····	42
参考书目 ·····	46
AC WTO 讨论·····	48
一、英文还是中文·····	48
二、模拟课·····	53
三、课程方案·····	58
四、课堂效果·····	64
五、讨论式还是讲授式·····	69
六、调查问卷·····	76
七、课程评价·····	81
八、案例与法律·····	86
九、关于答案·····	91
十、讨论万能·····	97

第二篇 课程技巧

纠缠不休·····	100
珍珠项链——讨论课的技巧(以西政讨论课为例)·····	102
借力发力·····	106